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17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董事马鸿、伍骏、马少贤、廖岗岩4人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许成富、周世权、王珈3人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搜于特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向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均不超过2年），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09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西聚构商贸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西聚构商贸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09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间接控股子公司广州集亚特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间接控股子公司广州集亚特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096：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7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8-097：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2 日